

经典写景散文名篇(优质7篇)

答谢词是一种礼仪性的言辞，能够表达我们对他人的感激之情。在写答谢词时，可以结合一些特殊的场合或活动，使之更具独特性和针对性。如果你对答谢词的写作还感到困惑，不妨看看以下精选的答谢词范文，或许能够给你一些写作的灵感。

经典写景散文名篇篇一

傻子还没傻去之前，是个铁匠。傻子曾在铁匠铺里对傻子说，他一生最大的愿望，就是穿着一身铁甲，走起路来，哐啷哐啷，像个铁打的战神。

——《乌蒙山记》

在很偏僻的乡村里。有一个会爬树的傻子。大家谁也不理他，由着他一树又一树地奔波。桃花树，镇村之宝。待旧风归去，新风又起时，漫村粉嫩桃花绽开，美得妖艳。

大家都爱赏花，这漫村的花虽是年年皆有，可偏偏是艳而不腻。

傻子会躲起来。每至花开正盛时。

我看见他躲在荒废许久的田地中，他在杂草后抽泣。手里捏着一瓣早已泛黄的桃花瓣。眼泪将花瓣压弯，却没有好看的闪烁。我给了他块手帕。“离别总是难过的。”不知怎么就脱口了。我不知道傻子为什么会哭。

晚上回家吃饭时，随口和父母提了几句，父亲不知怎么就叹了一口气；而母亲则拿出了冬天余下的艾叶，让我跨火盆，嘴上念些令人不解的碎语，颇有几分傻子的风范。

桃花开始耷拉了下来。如同人们赏花的兴趣。我发现，傻子回来了，眼睛肿得只剩一条缝。

傻子不说话，只是呆呆地看着桃花树。没有眼泪，可能是流干了吧。因为他的那些缝隙里明明容满了哀伤。恍惚间，我忘记了傻子傻了，他好像只是在目送着好友。

桃花谢了的时候，傻子好像疯了。

他抓住每一个人的肩膀，不停地晃着。嘴里不停念着：“我听见桃花落的声音了。”可是，见着我，却是极为和善地点点头。

是下一年春天。

桃花依旧夭夭，依旧灼灼其华。傻子依旧躲了起来。我无意又走到了那一处荒田。在杂草间，我依稀见到了傻子，没有抽泣，只有喘息。不知为何，他手腕溢血成流。我慌了神，赶忙撕了衣上的布条要去抑止。傻子摇头了。他是笑着的。眼神落在手上。我将手打开，是我的那块手帕。

里头，是那泛黄的桃花瓣。

我认得它，即使它早已腐化。因为我的眼泪落在上头，将它压弯，却没有刺眼的闪烁。

“桃花夭夭”之时已去，“灼灼其华”之日已逝。

我好像听见桃花落的声音了。

经典写景散文名篇篇二

若叹生命之须臾，则似水年华不返往复。

余幼年记夏，雨水叮咚，屋檐角柱，水气弥漫，繁花似锦。小小年纪，不谙世事，却唯雨都衷。每逢夏雨如注，独坐窗前，默默不语，暗自欢喜。听雨如琴，丝丝缕缕，不绝于耳。任繁华殆尽心淡然如菊。少年梦，字字珠玑，观雨赏夏。小户佳苑，独处一隅。空留一屋宁静一人，一水，几声，足矣。

我家有女初长成，年方十七，入学城南，修文于室。谈古今文字，晓人情事理，通一方文字，懂世道人心。论无论多久，年岁几何，唯听夏喜雨不变。雨滂沱，蝉鸣皆无，燥气渐退，清凉四起，浸十七灵气，化今世冤愁。

然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。20xx年夏夜，狂风大作，雷霆轰鸣，闪电空照人心。女于梦中噩梦缠身，于风雨交加日倏尔惊醒。恰逢雷公电母，大惊。转而辗转，寤寐不思。于是一病不起，万物无主。

病日益重，心日益沉，母女日复一日，心如刀绞，万籁俱灰。纵母求告四处，无力回天。年中，惧病，休学一年。此时再遇夏雨，此情此景哪堪几回首，只剩泪水涟涟。只消文字解愁，却举笔若千金，往日思敏，空留愁绪。

彼时彼刻，怨天尤人总是空愁。百无聊赖，空留一皮囊托残华。休学家中，母无奈辞职，求医四处。母女此时身若浮萍，幸得亲旧庇佑，辗转往沪。病中烦绪不消多讲，复述该女复学之事。

守得云开见月明，等余复学，考入杭城，一晃五六年倏忽而过。又是一年盛夏时，余二十四岁，蛰伏数载，着《倒影花开》短片散文小说集筹备问世。

花开花落只为度一世繁华，风淡云轻只为晓半世情仇。愿每个人都被这世界温柔相待，愿每个人都如此慈悲为世。不恼不怒，不卑不亢，不停不息。没有人会被遗忘，没有人就此停息，生命如水般往复，时间如雨般冲刷。雨后残红美如

花，雨前烦闷却已销。生命如夏雨般猝不及防，如夏雨暴躁到身心俱疲；却也如夏雨般澄澈，如夏雨般欢喜到骨子里。

经典写景散文名篇篇三

“李桃同学，你已成功报名我校第29届马拉松比赛，体育组预祝你获得佳绩！”看着手机上的信息，她彻底懵了，随后是满心的气愤。

“教授，我去上个厕所！”她“腾”得从椅子上站起，在众人惊讶和诧异的目光下冲出教室，以抢鸡腿的速度奔向体育组。

“果然是你”！来的路上，李桃早已料到是她的室友何英英给她报的名。说来也奇怪，自从上了大学，何英英好像总爱和她做对，尤其是体育方面。

她不是怕何英英比自己强，也不是怕自己到了赛场丢脸，相反，她很擅长长跑，她想和父亲一样成为一名优秀的长跑运动员，而父亲也总喜欢拿：“如果你表现好了，我就给你买鸡腿”来鼓励她。但无论她取得多么优异的成绩，鸡腿从没有如约而至过。渐渐地，她也不相信父亲了，她们之间有了无法逾越的隔阂，而她也开始厌恶跑步。可就在一年前，父亲过马路时，一辆车就跟没看见他似的，将他卷到了车子底下.....两条腿都断了。他再也不能跑步了。刚出院时，颓唐，萎靡不振都可以形容当时的他。

“叮铃铃”，来电显示是父亲。

“喂，小桃啊，我听说你要参加学校的跑步比赛？三分欣喜，七分小心。

李桃满心疑惑：“您听谁说的？”

“是老何，和爸爸经常跑比赛的那个何叔叔。哦对了，她女儿

和你年纪一样大……”

“叫何英英，是不是爸爸？”李桃深深叹了一口气。

“小桃啊，你别想太多，之前的事都是意外，不是何叔叔故意的……”

“知道了……”挂掉电话，她陷入了沉思。

李桃脑海中突然蹦出无数张父亲获奖纪念照，那照片上永远出现在父亲左侧亚军位子上的男人，竟与何英英无比相似！那一截高度，是这个男人终生不可达到的高度。于是他使用了阴谋。一辆小货车让爸爸失去了双腿，而追查到底，那辆车曾经是何永的公司名下的运货车。而父亲却没有相信一清二白的调查结果，选择了原谅。

李桃突然明白为什么何英英看自己的眼神含着讽刺和不屑，为什么一定要自己参赛。是她要逼着自己逃，使李晓的梦想在李桃这里也破灭。

“我叫李桃，但我不会逃。这一次，我要为自己，为父亲勇敢一次。”

”凌晨五点的操场还未睡醒，却被一串沉重的脚步声扰了清梦。操场揉了揉惺忪的睡眼，和初升的朝阳打了个招呼。朝阳爬上了天幕，金黄色的暖阳洒在小小的人身上。时间如白驹过隙，转眼已是比赛举办的日子。…最后一个弯道了，李桃与何英英领先众人。在弯道上，何英英领先了，并且拉开了十米的差距。李桃只觉得两旁的赛道在迅速地倒退，赶不上了，是亚军，一个明晃晃的现实。

李桃比赛后回了一趟家，刚踏进家门便有熟悉的鸭腿香味。爸爸推着轮椅缓缓的向李桃驶来。“桃桃，来吃鸭腿。”出乎意料的是，他没有问成绩。“爸，我输了。”“那又怎样，

你赢了自己就行了。”

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这一年的桃花，绽放在每一个人的心里，摇曳着每个人的心波，熠熠生辉。

经典写景散文名篇篇四

——题记

在午后温暖的阳光下，携一卷诗书，信步走进落英缤纷的桃花源。品一杯清茗，墨香四溢，弥留指尖。淡墨的流年，沿历史的长河溯流而上，远离了尘嚣的浮躁，却耐不住星辰的璀璨，醉了一场。

书中，有“横看成岭侧成峰，远近高低各不同”的景观；书中，有“三万里河东入海，五千仞岳上摩天”的豪壮；书中，有“咬定青山不放松，立根原在破岩中”的坚守。书是人世间的沧桑悲歌，引领我们驰骋古今，在风云变幻的社会潮流中，读懂生命的顽强，感受生命的沧桑，品悟生命的美丽。

一本厚重的书就是一场多彩的人生，潮起潮落，曲水流觞。书中的扉页是我们人生的起点，为人生打开了“锁链”；书中的目录是我们人生的简介，就算黯淡也挡不住其中的璀璨；书中的内容是我们人生的故事，描绘一生悲喜交加。一页页纸张，一段段文字，一次次心绪，都在其间斑斑可点。那似流水的光阴，因不可挽回而记录在“案”。流转的星光，闪烁而又耀眼，在心中留下道道弧痕，“缘”远流长。

桃花，你这般美，也抵不过似水流年！看尽十里桃花，刹那芳华，不过瞬间。三生桃花绘成扇，细雨落花人独看。流年似水，浮生若梦。

凭栏独倚，清风婉约，看那月色撩人。不觉忆起“倚门回首，却把青梅嗅”的清丽女子——李清照，那情窦初开娇羞可人

的才女形象跃然眼前。豆蔻年华，花枝招展，佳人初长成。妙龄少女回眸一顾，脸颊绯红，恰如桃花佳酿，微醺了暮春之景，情醉我心，却不知是否醉了那心怡之人？人面桃花，相映而红，赵李之恋，成为佳话。“执子之手，与子携老”的唯美爱情湮没在动荡不堪的乱世间，伉俪情深却跨越时空鲜活着人们芬芳的记忆。

岁月静好，安然若素。将一盏清茶，喝到无味；将一首悲歌，听到无韵；将一本古书，读到无字。静静地看，细细地品，任那帘卷清风，书香氤氲，情醉神迷。

经典写景散文名篇篇五

牡丹是雍容华贵的花中之王，自古以来是位高权重的代名词。

木兰是花中君子，它高洁纯粹，是文人雅士引以自诩的正直之花。莲花出淤泥而不染，它为清静而生，为淡泊而存。

而这缭乱的世间，只有一种花，她的妩媚，她的明艳，她温暖的神采注定了为情而生。

桃花的简静、轻灵、温婉、明媚，就像烂漫的少女，成为世间最美好的颜色。而这本书就是专为桃花而写。

全书分五卷，共五十篇。几乎囊括了历史上有关桃花的所有故事。

全书的开篇，是希腊神话中爱神阿佛罗狄忒于人间美男子阿多尼斯的故事，纪念世上所有美好而又短暂的东西。爱神如此深爱着阿多尼斯，而阿多尼斯确因意外永远离开了她。在这个故事里，爱神一如人间的痴情少女，面对生命的意外，除了狠狠的咒骂这该死的命运之外亦束手无策。甜蜜，美满，相较于痛失所爱的伤害都是短暂的。文章的结尾的那句话，我总是难以忘记“loveisover?时光匆匆如水，谁也不要提起。

”

书中写了许多我很熟悉的故事：有千百年来引无数人为之魂牵梦萦的“桃花源”；有多情的崔护留下的，那句千古传唱的情诗“去年今日此门中，人面桃花相映红”；有怀才不遇的风流才子唐伯虎所作的，著名的《桃花庵歌》。

也有我不熟悉的：傲视杰出的男子王献之为他失去的发妻所做的《桃叶歌》；刘禹锡的桃花诗案——“种桃道士归何处？前度刘郎今又来”；还有那安史之乱前夕最后的狂欢——“草色青青柳色黄，桃花历乱李花香”。

人人都爱桃花，爱桃花的纯美，爱桃花的柔媚。自诗经初见，到秦汉飘摇，汤汁名言、宋之清丽、明清浓艳流俗，桃花的意象在古典文化中繁花开谢、绵延不绝。

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

经典写景散文名篇篇六

石门红叶秋霜染，石门红叶染青山。每值深秋，石门坊风景区的红叶就如火似霞，丛栌间柏，泼红簇黛，如诗如画，美不胜收。

我喜欢独自一人骑摩托车或山地车出行，选择一个艳阳天，无牵无挂、兴致勃勃地去游览石门坊这人间胜景。

一路奔驰，用了半个小时左右，就到了石门坊山脚下。这时，我看到广场上的车辆已停得满满的。还有好多山民在此出售自家的山楂、柿子、板栗，还有摊柿子、鸡蛋、山楂煎饼的……到处人声鼎沸，熙熙攘攘，好不热闹。我迎着晚秋的爽风，跟着游人拾级而上。山路的两边还有卖柳篮的、葫芦的、红叶书签的、蝴蝶标本的等工艺品，讨价还价声不绝于耳。继续攀登，哇！漫山遍野的黄栌红叶，多像一幅色彩明丽，

酣畅淋漓的水彩画啊!浅红、深红、橘红、火红，间或还点缀着一些金黄、翠绿、深绿，简直是五颜六色，姹紫嫣红，怎不使人陶醉其中呢!

徜徉在这团团片片的红海里，每个游客的脸上，因抑制不住内心的高兴劲儿而涨得红扑扑的，被周围的红叶映衬，真是“人面红叶相映红”，显得楚楚更动人。

爬到北山的半山腰，左看右望，处处都是红色调。红的令人心动，红的让人晕眩，红的让人陶醉。啊，太壮观了!壁立千仞的山间谷壑中，像落下了片片红霞，又像燃着了簇簇火焰。真可谓“层林尽染，漫山红遍。朱谷丹岗，骄阳倾洒，嫣颜绮丽。”

站在东山顶俯视，游人如织，欢声笑语，此起彼伏。好多人在红叶树下拍照留念，红红的叶映着红红的脸，看他们的开心劲，来此旅游一定不虚此行。漫山遍野的红叶被偏西的太阳光芒一辉映，显得分外妖娆夺目，流丹溢彩。拍出的照片，异常漂亮，更有意境。

石门坊的红叶啊!你的美我无法用更美的语言表达出来，但愿一年更比一年红，年年美艳如彩霞。

作者：冯砚法

公众号：临胸

经典写景散文名篇篇七

每年都有一个秋天，但除了秋收秋种的忙碌之外，我却也没有其他的印象了。当有人说起石门坊是秋得最浓的地方时，我便跃跃欲试了。

总是执著，总想寻得一个秋天，当汽车在蜿蜒的山路上行驶

时，我便急不可待地向外张望。远处的山隐在雾里，只看得出轮廓。

再往前走，就到石门坊了。

“看，快看！”

当汽车拐过一个山角时，有人喊了起来，车里的人纷纷向外张望，一片惊呼赞叹之声。

“柿子，满树满树的柿子！”

真的，就在不远处，几十株柿树骄傲地挺立在那里。黄的、红的柿子，在雾气中更显得凝重。深秋的地里，庄稼收尽了，只有这一树一树的柿子，让人感到充实富有。

前边路旁有一个草棚，是守柿园的。好客的老人将熟透的柿子从车窗递给我们，又说了话。我深深地呼吸着这满溢清香的空气，户头眼前和善的老人，心头热了，我怎么也把握不住这瞬间的感受，想不出一句适当的话送给洋溢着亲情的石门坊。

我想，秋天的情蕴也就在这里了，可老人告诉我，石门坊的红叶才是真正的秋色。

山很陡，没有路，顺着被踩倒的野草爬上去，便置身在火的海洋里了。我担心我也被引燃，又真诚地希望也化作这万千红叶中的一片，留给大地一片秋色。心中多少虚无缥缈的幻想，多少彷徨，也在这红的火中融化得无影无踪了。同行的小伴蹦蹦跳跳，攀着树枝，唱着歌，让人觉得在这深沉的庄严里，生命是何等的可贵。记得唐朝诗人杜牧曾有“停车坐爱枫林晚，霜叶红于二月花”的赞叹，这里不是红枫，但比红枫更令人沉醉，毕竟对于生命的热爱，唯其深沉才更让人回味无穷。

和我们一同上山的还有一位中年人，一脸的忠厚，时不时地与游人打着招呼，有时还停下身来劝那些折枝条的人，和和气气，让人觉不出半点遗憾。

“师傅，你是这儿护林的吗？”等他走上来，我忍不住问。

“啊，不是，不是，我是去接替女儿回家的。”看我露出疑惑的神色，他微微笑了，“谁都该爱护这里的草草树树吗，我也是顺便照顾一下的。你看，那边的几位扶树的老人也是的。”

他很健谈，边走边介绍这里发生的一些事情，从他的嘴里得知，山下那片柿园，就是他们几户人家共同管理的。每年秋天，大批的游人来此游玩，因山陡，无法带东西上山，往往是到了半山坡就又累又渴，无可奈何。他们几个人一商量，就用担子把茶水、柿果挑到半山，累极了的游人能在那儿吃上一个清甜爽口的柿子，那可真是美极了。

“那你们不是太受累了吗？”

“哎，方便大家也是我们本地人的一点份内事吗。这几年，家家富富了，农闲时候出来玩玩，哪能让人家带着不快活回去呢。”

“就是这里了。”那人指着前面山腰的一块平地。很多人围在那里，有说有笑，很惬意。人群里一个小姑娘，正在给游人倒水。

“这就是我女儿，今天星期天，硬要来替我的。”

告别了热闹的人群，我们继续往上爬。山越来越陡，有时候要手脚并用，我只感到一种力量在支持着我，我真的走进渴望已久的秋色中了。

作者：孙树楠

公众号：临朐